维普资讯 http://www.cqvip.com

局解手术学杂志 2007年第16卷第6期
J Regional Anat & Operative Surg,2007,Vol.16,No.6

200例角膜异物的临床分析

Clinical analysis of 200 cases about corneal fareign body

黄庆江,王 颖 (乌什县人民医院五官科,新疆 乌什 843400)

[关键词] 角膜;异物;临床分析
[中图分类号] R779.14 [文献标识码] B [文章编号] 1672-5042(2007)06-0413-01

角膜异物是眼科常见病,尤其是日常生活中,各种不同的异物如尘砂,金属碎屑等进入眼内,附着在角膜表面或嵌入角膜组织,甚至达角膜深弹力层,异物嵌入角膜后可产生不同程度的角膜刺激症状,如眼睑痉挛、羞明、流泪、疼痛、视物不清等。如处理不及时,轻者可造成视力下降,重者可造成感染、化浓、眼内炎、甚至失明。我院自2005年9月至2007年8月共诊治200例角膜异物患者,现报告如下。

1 资料与方法

1.1 临床资料

本组200例,201眼。男192例,女8例。双眼1例,右侧153眼,左侧48眼。农民81例,城镇人员97例,工人22例。年龄最小4岁,最大83岁。异物分类金属碎屑55眼,尘砂84眼,小砂粒30眼,昆虫翅膀20眼,谷壳12眼,鞭炮崩伤至双眼角膜异物2眼。就诊时间1 d内90例,2~5 d 105例,5 d以上5例,就诊时合并感染110例,异物损伤角膜上皮层85例,多数为尘砂,损伤浅基质层109例,深基质层6例,伴内皮水肿4例,经治疗全部治愈,留有云翳7例,斑翳2例。

1.2 治疗方法

角膜上皮层及前弹力层异物,用托百士眼液滴眼1~2次,盐酸丙美卡因眼液滴患眼3 min一次,共滴2~3次,用无菌盐水棉签轻轻擦拭,即可除去。如果异物没有剔除,可用一次性1 ml注射器针头在裂隙灯显微镜下剔除异物,患眼滴抗生素眼液及涂抗生素眼膏,并戴眼罩,嘱患者次日复诊,至角膜上皮修复为止。角膜实质层及后弹力层异物患者出现畏光、流泪、疼痛、严重的导致同侧头痛等明显的角膜刺激症状时,按上述方法滴抗生素眼液,及盐酸丙美卡因眼液表面麻醉,裂隙灯下将针尖由下向上剔除异物,对异物时间短的铁锈可一次性剔除,对于时间长有锈底残留应尽量一次性取净,因为铁锈可使组织氧化。未见明显感染者滴抗生素眼液,有明显感染征象,结膜下注射庆大霉素20 000 U,抗生素眼液、眼膏滴眼并给予促进角膜上皮愈复药物,感染重者住院全身使用抗生素同时用硫酸阿托品眼用凝胶滴眼。

2 结果

本文200例共201眼角膜异物剔除术后炎症合理控制,无1例感染穿孔及异物残留坠入前房等,其中有2例异物在角膜中央实质层,留有斑翳而影响视力。

3 讨论

角膜异物是眼科常见病多发病,尤其是从事工厂、矿山、车间接触铁、矿、砂轮打磨及切割金属及电焊工作者,常因防护措施不当,自我保护意识不强,反复发生,给患者带来严重后果。因此做好宣传工作,增强自我防范意识,以免异物嵌入眼内。角膜位于眼球的最前方,易受到异物损伤,受伤的角膜造成组织不同程度的缺损,一般伤后6 h,上皮开始生长填补受损区;伤后24~48 h,上皮细胞生长覆盖创口,上皮栓填塞创口;3~4 d上皮栓退行,创伤区修复,创口基本长平,由纤维细胞产生胶原纤维修复。修复后留有不同程度的角膜伤痕,如角膜云翳、斑翳或白斑[1]。角膜异物剔除不当,可造成角膜上皮缺损、糜烂、溃疡,如果不及时有效的处理,可引起严重的损伤视功能。因此,局部合理的应用抗生素眼滴液滴入是重要防范措施,有感染现象者及时做好细菌培养,结膜下注射抗生素[2]。前弹力层及实质层异物,在裂隙灯下剔除,对组织损伤范围小,定位准确,剔除时深度易控制,手术视野清晰,减少云翳发生,术后视力无影响。做好患者的解释工作,消除患者的紧张恐惧心理,嘱患者头位放正,不要随意转动眼球,积极配合,尽早将异物剔出,减少感染机会,促进愈合[3-5]。严格执行无菌操作,可用一次性1 ml注射器针头,其优点锐利、尖斜角、无菌、手持方便、稳妥。

[参考文献]

[1] 蓝家敏.角膜异物4795例临床分析[J].广东医学,2007,28(6):1022.
[2] 周妍丽.裂隙灯下剔除角膜铁锈异物150例分析[J].中国误诊学杂志,2007,7(15):3578.
[3] 穆 剑,陈杏莲,田 臻.角膜异物伤高发人群的预防干预(附角膜异物剔除术132例)[J].广州医药,2007,38(3):30-32.
[4] 胡爱清,刘树玉,周文凡.金因舒治疗角膜异物剔除术后的疗效观察[J].现代医药卫生,2007,23(6):830-831.
[5] 闵玉娟.眼科手术的护理体会[J].局解手术学杂志,2005,14(5):348-349.

(编辑:蒋登金)

[收稿日期] 2007-08-30 [修回日期] 2007-10-10